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3 年 11 月 13 日上午 10:00 在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 8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胡金根先生主持，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研究，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及补选董事和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同意票占

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职资格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财务总监辞职及补选董事和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三）《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

（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3 年 11 月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

(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年11月修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2023年11月修订)。

(七)《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2023年11月修订)。

(八)《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8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工作规则》（2023年11月修订）。

（九）《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董事的100%，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2023年11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0）。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4日

备查文件

（一）《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三）《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